

文华学院

关于进一步落实学校 6-8 月评估相关工作 安排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根据《文华学院近期各项工作安排时间表》的部署，为进一步落实评估各项工作，做好暑期放假前、假期中以及开学初的各项工作，现将 6-8 月学校评估相关工作任务及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学部工作任务

(一) 暑假放假前要完成的工作

- 1、2021-2022 学年学部自评报告、专业自评报告（6 月 30 日前，具体要求另行通知）；
 - 2、学部二级督导制度和本学期检查情况汇总（6 月 30 日前）；
 - 3、学部教学管理制度和质量保障制度完善（6 月 30 日前）；
 - 4、暑期工作计划（针对评估未达标的指标做好预案，例如人员未达标、外聘教师不稳定等）；
 - 5、本学部网站需要更新（6 月 30 日前）；
 - 6、本学期督导及学生信息员的信息反馈整改（由监评中心汇总发送，各学部进行整改）。
-

(二) 暑期需要完善的工作

- 1、就业工作（就业率要求“高于同类院校水平 5 个百分点”）；
- 2、对网站进行更新；
- 3、实习实训和教师培训工作安排；
- 4、学部特色的总结凝练以及典型案例搜集。

(三) 下学期开学需要立刻进行的工作

- 1、2021-2022-2 学期的课程、课堂、作业评估；
- 2、准备 2021-2022 年数据采集工作；
- 3、2021-2022-2 学期的教学材料检查。

二、各部门工作任务

(一) 暑假放假前要完成的工作

- 1、各部门管理制度的完善计划和目录（6 月 30 日前）；
- 2、各部门网站更新（6 月 30 日前）。

(二) 暑期需要完善的工作

- 1、各部门管理制度完成更新、补充和汇编工作；
- 2、各部门的网站进行更新和维护。

(三) 下学期开学需要立刻进行的工作

- 1、准备 2021-2022 年数据采集工作；
- 2、评估支撑材料的补充和完善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请各单位在安排暑期本单位教职工轮休前，务必将以上各项工作落实到人，抓紧推进。并将具体工作进度报监评中心和教务

处后方可安排教职工轮休。

